

溧水区金岛服装东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公示

溧水区金岛服装东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公示（主要内容见附件）

公示时间：5个工作日

公示时间：2022年2月18日

受南京市溧水区土地储备中心委托，南京中荷寰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溧水区金岛服装东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的编制工作。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的规定，现公示该项目调查工作相关内容，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

（一）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溧水区金岛服装东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南京市溧水区土地储备中心

地块地点：溧水区永阳街道，交通西路以北，西坛路以西，南京金岛服装有限公司以东

项目概况：占地面积为31303.59 m²

（二）委托单位

单位：南京市溧水区土地储备中心

通讯地址：南京市溧水区中山西路17号

联系人：陈兰

联系电话：13585184848

(三) 调查机构单位:

单位: 南京中荷寰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追光公社203

联系人: 邵士其

联系电话: 15366860319

附件



溧水区金岛服装东地块土壤污染状况
调查报告

(备案稿)

委托单位：南京市溧水区土地储备中心

编制单位：南京中荷寰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



摘要

1、地块概况

南京市溧水区金岛服装东地块位于溧水区永阳街道宝塔路社区，交通西路以北，西坛路以西，南京金岛服装有限公司以东，占地面积为 31303.59 m² (约 46.95 亩)。该地块现规划为住宅用地 (R21)、幼托用地 (Rax) 和街旁绿地 (G1c)。住宅用地 (R21) 和幼托用地 (Rax) 属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试行)》(GB 36600-2018) 规定的建设用地中的第一类用地；街旁绿地 (G1c) 属于 GB 36600-2018 规定的建设用地中的第二类用地。本项目从严考虑，按第一类用地进行评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规定，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在前述要求下，南京中荷寰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单位，以下简称“中荷寰宇”) 受南京市溧水区土地储备中心 (业主单位) 的委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2、第一阶段调查及结果分析

2022 年 1 月，“中荷寰宇”通过历史资料收集与分析、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工作方法对本次调查地块进行了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通过历史影像资料分析表明，调查地块自 2007 年至 2013 年一直为住宅 (葛家村) 和农田 (种植蔬菜、水稻等)；2013 年年底葛家村拆除；2014 年至 2019 年为闲置用地；2019 年至今为闲置用地和局部池塘；人员访谈证实了地块的使用情况，未有反映环境污染相关问题；现场踏勘地块内无异味，也未发现污染痕迹。调查地块周边 500 m 范围内敏感受体主要为住宅和地表水。周边现状有一家非重点行业企业南京金岛

服装有限公司(距地块 10 m);历史上存在原南京溧水江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距地块 300 m)和原南京江乐水暖器材有限公司(距地块 200 m);两家历史企业已于 2019 年拆除,历史企业所在地目前在建住宅小区(熹樾)。根据人员访谈结果和《南京金岛服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60 万件服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06 年)表明,南京金岛服装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服装生产及销售服务,生产工艺主要包括裁剪、缝制、水洗和包装,其中水洗过程会加入少量固色剂防止颜色脱落;企业生产过程产生的水洗废水和生活污水通过专用排放管道排入污水厂;布料边角料回收利用;无工业废气产生。综合资料分析、现场踏勘以及人员访谈结果分析表明,周边现状在产和历史企业均不属于重点行业企业,生产工艺相对简单,三废均得到有效处置,现场踏勘未发现明显污染痕迹,对本地块影响较小。

在现场踏勘过程中,本单位在调查范围内按照 40 m × 40 m 系统网格布点法共布设 25 个土壤快筛点位和 1 个对照点,所有点位均采集表层(0-0.2 m)和浅层(0.8-1.0 m)土壤样品,并使用 PID(PGM 7340)和 XRF(Niton XL2)对土壤样品进行快速检测。现场快速检测结果分析参考了《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试行)》(GB 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和深圳市地方标准《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DB4403/T 67-2020)第一类用地筛选值(铬),所有土壤点位现场快速检测结果无异常。综合分析,地块内及周边不存在明确的工业污染源,地块内土壤及地下水受到污染的可能性较小。

3、主要结论与建议

根据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果表明,调查地块自 2007 年至 2013 年一直为住宅(葛家村)和农田(种植蔬菜、水稻等);2013 年年底葛家村拆除;2014

年至 2019 年为闲置用地；2019 年至今为闲置用地和局部池塘；周边现状在产和历史企业均不属于重点行业企业，对本地块影响较小。综合资料收集、人员访谈、现场踏勘和现场快筛结果分析表明，调查地块内及周边区域不存在确定的、可造成土壤污染的来源，地块内土壤和地下水受到污染的可能性较小，故本地块无需开展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调查地块可用于后续住宅用地（R21）、幼托用地（Rax）和街旁绿地（G1c）的开发利用。

建议在下一步开发或建筑施工期间应保护地块不被外界人为污染，保持该地块现有的良好状态，防止后续开发利用过程中出现人为倾倒固废、偷排废水等情况。

目 录

前言.....	1
一、地块概况.....	2
1、地块位置、面积、现状用途和规划用途.....	2
1.1 地块位置.....	2
1.2 地块面积.....	3
1.3 现状用途和规划用途.....	5
2、调查地块及周边区域的地形、地貌、地质和土壤类型.....	6
3、历史用途变迁情况.....	8
4、潜在污染源简介.....	12
二、第一阶段调查.....	13
1、历史资料收集.....	13
1.1 用地历史资料.....	13
1.2 工矿企业平面布置、工艺资料或者农作物及其它植被分布情况.....	13
1.3 地块潜在污染源及迁移途径分析.....	14
1.4 小结.....	14
2、现场踏勘.....	15
2.1 场地周边环境描述.....	15
2.1.1 周边环境敏感点.....	15
2.1.2 周边潜在污染源及污染迁移分析.....	17
2.2 场地现状环境描述.....	24
2.2.1 现存构筑物.....	25
2.2.2 外来堆土.....	25
2.2.3 固体废物.....	25
2.2.4 水环境.....	25
2.2.5 土样快速检测情况.....	25
2.3 小结.....	34

3、人员访谈.....	35
3.1 场地历史用途变迁的回顾.....	45
3.2 场地曾经污染排放情况的回顾.....	47
3.3 周边潜在污染源的回顾.....	47
3.4 突发环境事件及处置措施情况.....	48
3.5 小结.....	48
三、第一阶段调查分析与结论.....	49
1、调查资料关联性分析.....	49
1.1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一致性分析.....	49
1.2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差异性分析.....	51
2、调查结论：不存在确定的，可造成土壤污染的来源.....	51
3、相关建议.....	53
四、附件.....	54
附件 1：《南京市溧水区 NJLSb050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2020 年）	54
附件 2：《溧水河滨花园岩土工程勘察报告》（2013 年 12 月）	55
附件 3：《葛家村征地补偿安置协议》（2006 年）	57
附件 4：《南京金岛服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60 万件服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06 年）	60
附件 5：现场校准、快筛检测底单（2022 年 1 月）	64
附件 6：报告审核人职称证明.....	71